

浙江台州警方解码暑期“诈骗套路” 警惕学生沦为洗钱“工具人”

随着暑期来临，不少大学生准备打份工增长见识或赚点钱，动机虽好，但陷阱不可不防。尤其是一些学生因涉世未深，容易被眼前的蝇头小利所迷惑，成了诈骗“工具人”。

《法治日报》记者近日获悉，浙江台州公安机关近期破获多起学生从事“黑灰产”案件，他们为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分子提供自己的银行卡或社交账号进行代收款服务，“跑分”赚取佣金。此外，还有学生为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提供新型 GOIP(一种虚拟拨号)通话服务，成为犯罪分子的帮凶，受到法律惩处，让人痛心。

在校学生涉“帮信罪”

6月5日，玉环市公安局抓获以丁某为首的违法犯罪嫌疑人23人，他们涉嫌为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提供GOIP通话服务。

经查，在校学生丁某发动同龄人员，按照不法分子的要求购买多部手机和手机对录线，通过上家发送的二维码下载手机拨号和控制软件，并从他处收购手机卡，从而协助诈骗分子拨打诈骗电话。

值得注意的是，最近一段时间，学生为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提供新型GOIP通话服务的违法犯罪频发。警方介绍说，GOIP相当于一个大手机，一般可以插多张手机卡，每一张卡就是一条线路，对应境外诈骗窝点的一个电话座席，通过网络连接、信令交换，将网络语音信号转化成信令语音信号，境外的诈骗分子就能利用该设备伪装成本地固定电话拨打并实施诈骗，进一步加大了案件侦破难度。

台州市公安局刑事侦查支队副支队长陈戈介绍，近年来，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以下简称“帮信罪”)案件大量出现，多数涉案人员年龄较小，不少涉案人员还是在校学生或刚毕业，他们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仍为他人提供银行卡或社交账号等用于收取犯罪所得。

“帮信罪”是刑法修正案(九)增设的一个罪名，主要指行为人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犯罪，而为其犯罪提供互联网接入、服务器托管、网络存储、通信传输等技术支持，或者提供广告推广、支付结算等帮助的犯罪行为。

在警方看来，“帮信罪”案件高发主要有三个原因：一是贪图小利。“两卡”租卖几乎是“躺着赚钱”，这对学生、无业人员等吸引力很大，一些人在诈骗分子的蛊惑下，为了蝇头小利而沦为犯罪帮凶。二是侥幸心理。一些人总觉得办案机关不会注意到自己，心存侥幸。还有的人觉得自己没有参与到直接犯罪中去，不会触犯法律。三是不知不懂。为数不少的涉“帮信罪”人员对自身帮助行为产生的危害认识不足。

暑期打工避免被骗

学生暑期打工时一定要擦亮双眼，增强自我保护意识，避免落入诈骗陷阱。近日，台州警方归纳梳理诈骗分子针对学生找工作被骗的几种常见方式，提醒暑期找工作的学生不要落入诈骗陷阱。

帮助诈骗分子取现。不少不法分子为了快速转移赃款，会雇人帮其在线下取现并转移资金，并许诺高额报酬，其实这些工作就是充当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行为洗钱的“工具人”。

买卖电话卡和银行账户。出租、出借、出售自己的电话卡和银行账户，或是充当线下“卡头”“卡贩”，为了一时的利益沦为了诈骗分子的帮凶，殊不知就是因为这些被卖出的大量“实名不实人”的电话卡和银行账户，被诈骗分子用于实施电信网络诈骗，同时自己也会因此承担法律责任。

搭建 GOIP 设备、VOIP(一种语音通话技术)设备。诈骗分子大多藏身境外，他们会以“高薪招聘”为诱饵，诱使求职者在国内租房搭建虚拟拨号设备实现远程操控手机卡，给国内受害人拨打诈骗电话、群发诈骗短信来实施诈骗。通过这些虚拟拨号设备将境外电话转化为境内本地电话，增大了迷惑性，导致受害人更容易被骗。

冒充客服电话引流。有些诈骗团伙会招募“话务员”，要求入职者按照设定好的话术，按照非法获取到的公民信息名单拨打电话或发送短信，自称是各类平台的“客服”，引导受害人添加上游诈骗分子的联系方式。这种工作就是诈骗引流行为。

线下推广引流。线下推广引流多以赠送小礼品为诱饵，要求事主扫描二维码或是用拉人建群、发送虚假广告来免费领取小礼品。而这些所谓的兼职工作其实是帮诈骗分子进行地推式引流，为诈骗分子下一步实施诈骗做准备。

00 后人员占比六成

陈戈介绍，今年 3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台州打击处理的 195 名涉案人员中，其中 00 后人员有 119 名，占 61%。该年龄段人员学业上还处于大学或高中阶段。在高中阶段，该人群与社会面接触逐渐增多，与社会人员来往也更加密切。同时，该人群刚好处于青春期，对金钱的需求也更强烈。但因该人群除父母给的少量生活费外，无其他经济来源，这与他们对金钱的需求相违背，故在外界利益的诱惑下，很容易铤而走险从事违法犯罪活动。

据介绍，台州公安机关一直很重视学生等未成年群体的反诈宣传工作，深入各类院校开展“校园无诈平安联盟”主题宣传活动，通过开展“反诈开学第一课”“反诈”直播活动等形式多样的现场互动和交流，给学生群体植入牢固的反诈防骗意识。同时，充分利用新媒体渠道，通过青少年喜闻乐见的形式，广泛宣传电信网络诈骗的危害以及防范技巧。

针对当前未成年人被“裹挟”参与电诈犯罪的多发态势，台州警方与教育部门进行对接，不定时获取肄业人员身份信息，家庭情况等信息，形成规范的档案。同时，将肄业人员处理情况或在校学生处理情况，实时告知教育部门，让教育部门对与被处理人员来往密切的人员进行关注并采取适当方式进行普法教育，从而快速有效遏制违法犯罪活动在学生之间扩散。充分发挥各地公安派出所职能，针对 00 后及其家长进行反诈宣传、普法教育。同时告知出租、出借电话卡、银行卡均系违法行为，且让对方签字形成台账，这样既能防止违法行为的发生，又能够为日后打击处理提供帮助。

此外，通过梳理涉案人员特征，制作预警打击模型，在模型制作方面考虑年龄、学历情况、家庭情况等，再结合各地区犯罪其他特征点来制作模型，以此能够快速发现可疑人员，从而及时遏制违法行为。

警方提醒，广大学生要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身份证、银行卡、网银 U 盾等账户存取工具，保护好登录账号和密码等个人信息，不要出租、出借、出售个人银行卡、身份证和网银 U 盾等账户存取工具，一旦丢失要立即挂失，对于废弃不用的证件、账户应及时办理注销业务，不要随意丢弃、买卖。不可因蝇头小利，铤而走险，害人害己贻害终生。

警方同时呼吁广大学生应牢固树立法治观念、增强法治意识，远离不法行为和违法犯罪活动。要远离灰色网络，不要沦为新型涉网罪犯的帮凶。

（来源：法治日报，转引自：复旦大学中国反洗钱研究中心，网址：<http://www.ccamls.org/newsdetail.php?did=45083>。时间：2023年7月15日。访问时间：2023年7月25日9:30。）